

收文編號：1090006370

議案編號：10907210710016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920 號之 3027

案由：勞動部函，為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決議，檢送就業安定基金「外籍勞工管理計畫」凍結 3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勞動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7 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主字第 1090512273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為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決議，針對本部就業安定基金「外籍勞工管理計畫」預算，凍結 300 萬元，俟向大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一案，檢送書面報告資料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依據大院通過之「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陸、非營業部分審議結果—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勞動部主管一二、特別收入基金—就業安定基金(四)通過決議第 8 項辦理（審查總報告第 410 頁，並附決議內容影本 1 份）。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含附件、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國會聯絡室、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管理組、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主計室、含附件

就業安定基金

109 年度「外籍勞工管理計畫」預算凍結案報告

大院審議本部就業安定基金 109 年度預算案，對「外籍勞工管理計畫」預算作成決議，凍結 300 萬元，俟針對預防移工發生行蹤不明提出有效具體預防措施，並向大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謹就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為改善移工發生行蹤不明情況，本部已從預防、查處及裁罰等面向，推動移工權益保護措施。預防面部分，包含辦理家庭類移工之雇主聘前講習、建置多國語言移工轉換雇主專區網站、暢通移工諮詢申訴管道、協助移工適應在臺生活、建立轉換雇主資訊，媒合及放寬合意轉換雇主規定、推動直接聘僱制度及建立終止聘僱關係驗證機制。查處面部分，包含查察移工受僱及生活管理情形、協調內政部移民署建立常態性查察機制、編列查緝行蹤不明移工團體績效獎勵、提供民眾檢舉獎勵金及強化仲介公司管理機制。裁罰面部分，包含從重落實非法雇主違法處分、加重仲介超收費用停業處分及淘汰引進移工行蹤不明比率過高之仲介公司等。
- 二、近年來移工行蹤不明發生率，自 104 年 4.02%持續降至 108 年 2.50%，累計未查獲行蹤不明人數，由 105 年 5 萬 3,734 人高點，降至 108 年 4 萬 8,491 人，顯示行蹤不明情況已有改善。而國安團隊查獲行蹤不明移工人數，亦逐年增加，顯示透過跨部會共同研議合作，更能有效降低移工行蹤不明情況。
- 三、本部除持續執行現有措施外，並規劃新增相關措施，包含協調來源國從源頭檢討移工管理制度，以及提高行蹤不明移工返國後相關罰則等，並進行修正就業服務法，提高相關非法僱用及媒介行為之刑責與罰鍰等，以有效遏止移工行蹤不明情況發生。

四、本項預算係為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及許可等業務所需，為免影響業務推動，確有動支之必要性，敬請惠予支持。

立法院第 10 屆第 2 會期第 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